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1 年 4 月 13 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1
二、财务会计信息.....	2
（一）财务报表.....	2
（二）财务报表附注.....	8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53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59
五、产品经营信息.....	64
六、偿付能力信息.....	65
七、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66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67
九、其他信息.....	68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中英文名称及缩写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东吴人寿

Soochow Life Insurance Co., Ltd.

Soochow Life

（二）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 亿元

（三）注册地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狮山路 28 号高新广场 31-34 楼

（四）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于 2012 年 5 月 23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是：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是：截至 2020 年底，已获准在江苏省、四川省、安徽省、河南省、上海市、山东省设立省级分公司。

（六）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为沈晓明。

（七）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为 95354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资产			
货币资金	6	364,482,590.86	245,914,45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	2,181,260,656.17	1,301,325,001.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应收利息	9	198,298,148.31	152,767,686.10
应收保费	10	141,485,645.31	52,915,293.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27,970,748.28	37,341,817.4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10,762.97	5,982,214.97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4,906,330.50	921,583.77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467,607.51	282,010.96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881,060.80	5,668,558.14
保户质押贷款	12	152,538,287.18	121,341,939.04
定期存款	13	107,239,690.00	106,689,6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10,582,048,374.70	8,413,043,586.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2,875,823,033.94	2,424,821,152.05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2,469,875,000.00	2,568,814,248.86
长期股权投资	17	403,506,843.94	224,023,123.56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固定资产	19	140,776,433.94	147,405,312.14
在建工程	20	3,464,078.84	3,255,068.20
无形资产	21	102,901,880.24	84,175,75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	-
其他资产	23	59,159,590.17	87,774,017.28
资产总计		20,791,252,021.19	17,130,162,514.97
负债和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	1,426,305,180.51	1,420,024,949.94
预收保费		89,512,732.57	76,360,647.3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0,395,683.04	37,194,035.76

应付分保账款		24,408,961.27	55,045,594.02
应付职工薪酬	25	170,708,046.83	95,595,642.05
应交税费	5(3)	2,189,821.09	2,202,571.55
应付赔付款		11,368,934.71	4,514,029.03
应付保单红利	26	162,276,196.83	95,854,919.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7	7,961,345,011.23	6,594,274,800.36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	33,406,857.01	26,885,838.65
未决赔款准备金	28	243,326,650.46	303,376,035.27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	6,074,022,291.54	4,727,398,922.7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8	573,265,036.17	271,374,66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	45,635,058.85	45,635,058.85
其他负债	29	83,231,079.74	125,639,718.70
负债合计		<u>16,961,397,541.85</u>	<u>13,881,377,426.02</u>
股东权益			
股本	30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1	637,184,076.70	136,937,095.56
累计亏损	48	(967,329,597.36)	(1,048,152,006.61)
股东权益合计		<u>3,829,854,479.34</u>	<u>3,248,785,088.95</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20,791,252,021.19</u>	<u>17,130,162,514.97</u>

2.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4,808,665,706.85	4,364,490,733.49
已赚保费		3,495,701,515.13	3,531,292,795.63
保险业务收入	32	3,553,482,137.28	3,580,198,000.21
减：分出保费		(50,388,151.79)	(46,491,787.17)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3	(7,392,470.36)	(2,413,417.41)
投资收益	34	1,237,987,986.03	779,343,00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1,782,379.74	447,934.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320,442.85	-
其他收益	35	1,706,784.14	3,440,970.58

其他业务收入	36	61,948,978.70	50,155,655.54
资产处置损益		-	258,310.11
二、营业支出		(4,727,050,617.13)	(4,352,940,651.89)
退保金	37	(597,236,320.74)	(1,973,630,618.48)
赔付支出	38	(851,150,295.51)	(711,014,864.61)
减：摊回赔付支出		19,915,863.52	15,867,177.6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39	(1,588,464,357.84)	(223,997,730.58)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0	15,382,845.94	3,362,328.48
保单红利支出		(40,030,322.35)	(13,929,165.7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	(452,199,609.71)	(434,015,244.96)
税金及附加	42	(5,455,797.33)	(3,857,888.15)
业务及管理费	43	(647,221,411.88)	(603,634,060.91)
减：摊回分保费用		7,298,065.82	12,757,738.88
其他业务成本	44	(475,293,464.45)	(420,848,323.51)
资产减值损失	45	(112,595,812.60)	-
三、营业利润		81,615,089.72	11,550,081.60
加：营业外收入		139,620.31	572,097.87
减：营业外支出	46	(932,300.78)	(1,310,011.46)
四、利润总额		80,822,409.25	10,812,168.01
减：所得税费用	47	-	-
五、净利润		80,822,409.25	10,812,168.0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0,246,981.14	560,165,393.5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00,244,140.50	560,133,474.51
-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0.64	31,919.03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1,069,390.39	570,977,561.55

3.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485,614,727.47	3,549,329,073.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367,070,210.87	700,615,501.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94,809.24	138,584,59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022,179,747.58</u>	<u>4,388,529,171.78</u>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441,531,710.57)	(2,688,986,747.69)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44,439,786.02)	(3,504,201.55)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28,997,962.43)	(399,465,463.5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375,815,059.80)	(331,737,539.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6,544,089.56)	(377,102,45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19,404.98)	(13,648,970.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198,133.77)	(229,269,65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09,546,147.13)</u>	<u>(4,043,715,032.7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	<u>2,012,633,600.45</u>	<u>344,814,139.06</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10,779,935.87	11,262,647,774.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1,416,456.27	646,342,988.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274.34	764,805.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0,742,197,666.48</u>	<u>11,909,755,567.59</u>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31,804,053.86)	(13,500,158,006.23)
保户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1,196,348.14)	(31,915,719.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09,487.42)	(42,479,451.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806,609,889.42)</u>	<u>(13,574,553,177.17)</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64,412,222.94)</u>	<u>(1,664,797,609.5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u>6,280,230.57</u>	<u>80,340,319.51</u>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0,230.57	80,340,319.51
		<u>-----</u>	<u>-----</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78,212.08)	(33,955,432.73)
		<u>-----</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8,212.08)	(33,955,432.73)
		<u>-----</u>	<u>-----</u>
筹资活动（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97,981.51)	46,384,886.78
		<u>-----</u>	<u>-----</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0(2)	(74,076,604.00)	(1,273,598,583.7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614,452.39	1,865,213,036.13
		<u>-----</u>	<u>-----</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	517,537,848.39	591,614,452.39
		<u>-----</u>	<u>-----</u>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累计亏损	股东权益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00,000,000.00	160,000,000.00	136,937,095.56	(1,048,152,006.61)	3,248,785,088.9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其他综合收益	31	-	-	500,246,981.14	-	500,246,981.14
2. 净利润		-	-	-	80,822,409.25	80,822,409.25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500,246,981.14	80,822,409.25	581,069,390.3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00,000,000.00	160,000,000.00	637,184,076.70	(967,329,597.36)	3,829,854,479.34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00,000,000.00	160,000,000.00	(423,228,297.98)	(1,058,964,174.62)	2,677,807,527.4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其他综合收益	31	-	-	560,165,393.54	-	560,165,393.54
2. 净利润		-	-	-	10,812,168.01	10,812,168.01
上述 1 至 2 小计		-	-	560,165,393.54	10,812,168.01	570,977,561.5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00,000,000.00	160,000,000.00	136,937,095.56	(1,048,152,006.61)	3,248,785,088.95

（二）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保监发改[2012]543号批复批准成立的股份制保险公司，成立日期为2012年5月23日，法定住所地为江苏省苏州高新区狮山路28号高新广场31-34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亿元。原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本公司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5969162894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自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亿元，2016年经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本公司将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亿元，并于2016年10月11日获得原中国保监会的增资批复（保监许可[2016]1014号）。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公司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 3(10)(b) 的原则计提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提供劳务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公司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其他	5 年	5%	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计算机软件使用权

10 年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0)(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摊销年限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 年

(6) 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 3(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实收资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公司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

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 3(18)(b)）。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后续计量时，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 3(17)）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公司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公司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8) 保户质押贷款

保户质押贷款是指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本公司根据投保人的申请以保险合同为质押，以不超过申请借款时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一定百分比发放的贷款。除条款另有约定外，最高可贷金额为保险合同现金价值的 80%，贷款到期前不能增加贷款金额，贷款到期时投保人归还贷款利息后，可办理续贷。贷款的期限自投保人领款之日开始，最长为 6 个月，到期一次性偿还贷款本息。

保单在贷款期间，如因解约、减保、理赔、满期或年金给付发生退费或给付时，先将有关款项优先偿还贷款利息和本金，若有余额，再行给付。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九十七条“保险公司应当按照其注册资本总额的百分之二十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国务院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的银行，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偿还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银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10)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16)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应收款项则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3(11))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1)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公司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2)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公司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3) 保险合同分类

(a) 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对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则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会计准则核算；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则不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b)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初步判断该产品是否确认为保险合同，是否计量保费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非年金保单而言，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认为原保险保单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原保险非年金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100%。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年金保单而言，只要转移了长寿风险，则认为其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对于那些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c) 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收取的退保费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d) 万能保险

本公司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作为非保险合同，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e)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

-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的对通过重大风险测试的保险合同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我司将按照寿险合同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进行列报。

(a) 计量原则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以单项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如果不同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本公司将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依据保单特征进行分组，具体包括机构、渠道、险种、投保年龄、性别、缴费期限、保障期限、给付年龄和生效日期。每一个保单特征的组合产生一个模型点，每个模型点的保费、保额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保费、保额的平均值，每个模型点的保单数目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的数量。

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按险种分类计量，具体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

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对于非寿险业务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3%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除部分特殊产品外，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2.5%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对于寿险业务准备金，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风险边际，即：不利情景下的负债-合理估计负债。

-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的计算剔除了保险合同获取成本，该成本主要包括保险业务佣金及手续费支出。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以给付责任、现金价值和保单件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b)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采用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剩余边际的计量方法，其中：

- 1) 合理估计负债=最优估计假设计算的未来赔款和维持费用；
- 2) 风险边际=边际率×合理估计负债；
- 3) 剩余边际= $\max(0, \text{校准标准}-\text{合理估计})$

计算评估日的校准标准（即未到期净保费）=比例法计算未赚保费（扣除获取成本）；采用比例为1/365法。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重要计量假设：

- 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重要计量假设原则

最优估计假设综合考虑行业信息、未来趋势以及自身的经验分析，加以适当调整后确定。

2) 折现率

本公司对于一年期或一年期以下的短期险，不考虑折现。

(c)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已发生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产品的赔付的特点，采用如下方法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 寿险和意外险产品根据本会计年度赔款实际支出额的 10.00% 计提；健康险产品根据赔款实际支出额的 10.00% 计提。风险边际率为 2.50%；

2) 对于赔付分布比较特殊的产品，以预期赔付率为基础，综合考虑实际业务情况，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3%。

以当期提取的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为基础，根据对应的比例关系，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d)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对分红保险账户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e)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5) 保险保障基金

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保监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 (a)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15%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 (b)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15% 缴纳；
- (c)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 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 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 缴纳。

上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保险公司的全部金额。

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在业务及管理费中核算。当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本公司总资产的 1% 时，暂停缴纳。

(16)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7)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c)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上述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19) 保单红利支出

保单红利支出是本公司根据原保险合同的约定,按分红保险产品的红利分配方案及有关精算而估算,支付给保单持有人的红利。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

(21)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4)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3) 和 (4) 载有关于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附注 3(10) 载有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i) 附注 3(13) 和 (14) - 保险合同分类、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及保险合同准备金；
- (ii) 附注 2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确认；
- (iii) 附注 54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0 年度首次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修订：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a) 财会 [2020] 10 号

财会 [2020] 10 号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财会 [2020] 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起施行，可以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调整，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税项

- (1) 本公司适用的相关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的 6%、10% 或 1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根据

财税 (2019) 39 号文,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的 5 -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的 2%

(2) 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的法定税率为 25%, 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19 年: 25%)。

(3) 应交税费

	<u>2020 年</u>	<u>2019 年</u>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27,460.94	1,239,483.03
应交增值税	342,241.19	196,181.65
应交房产税	290,490.34	290,490.34
应交印花税	128,477.60	475,218.03
其他	1,151.02	1,198.50
合计	<u>2,189,821.09</u>	<u>2,202,571.55</u>

6 货币资金

	<u>2020 年</u>	<u>2019 年</u>
银行存款	351,045,815.34	226,318,782.17
其他货币资金	13,436,775.52	19,595,670.22
合计	<u>364,482,590.86</u>	<u>245,914,452.39</u>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u>2020 年</u>	<u>2019 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产管理产品	1,728,626,362.43	985,732,937.99
货币基金	237,192,101.96	100,192,063.30
股权投资计划	215,442,191.78	215,400,000.00
合计	<u>2,181,260,656.17</u>	<u>1,301,325,001.29</u>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交易对手类型分析

	<u>2020 年</u>	<u>2019 年</u>
交易所	118,000,000.00	345,700,000.00
银行间	35,055,257.53	-

合计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2) 按担保物类型分析		
	2020 年	2019 年
债券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9 应收利息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112,379,573.59	56,374,908.79
应收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57,530,290.78	58,515,788.86
应收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5,144,207.29	9,992,685.19
应收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	9,674,131.97	24,594,656.28
应收其他利息	3,569,944.68	3,289,646.98
合计	198,298,148.31	152,767,686.10
10 应收保费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保费	141,485,645.31	52,915,293.10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141,485,645.31	52,915,293.10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保费账龄如下：

账龄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41,485,645.31	-	141,485,645.31	52,915,293.10	-	52,915,293.10
合计	141,485,645.31	-	141,485,645.31	52,915,293.10	-	52,915,293.10
11 应收分保账款						
	2020 年	2019 年				
应收分保账款	27,970,748.28	37,341,817.46				
减：坏账准备	-	-				
净额	27,970,748.28	37,341,817.46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分保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三个月以内 (含三个月)	16,231,741.65	58.03%	19,909,795.59	53.32%
三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5,561,982.86	19.88%	7,699,904.31	20.62%
一年以上	6,177,023.77	22.09%	9,732,117.56	26.06%
合计	27,970,748.28	100.00%	37,341,817.46	100.00%

12 保户质押贷款

本公司 2020 年度保户质押贷款的年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六个月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15% (2019 年：贷款利率基础上浮 1.45%)，年利率为 5.50% - 5.80% (2019 年：年利率为 5.80% - 6.10%)。

1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照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39,690.00	3,450,000.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01,800,000.00	1,439,69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101,800,000.00
3 至 5 年 (含 5 年)	4,000,000.00	-
合计	107,239,690.00	106,689,690.00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20 年	2019 年
债权型投资		
- 企业债券	4,168,825,480.00	1,446,600,621.71
- 资产管理产品	2,220,649,873.08	2,511,680,326.53
- 金融债券	621,390,240.00	906,988,240.00
小计	7,010,865,593.08	4,865,269,188.24
股权型投资		
- 股权投资计划	2,251,125,543.48	1,945,656,135.73
- 基金	1,263,823,292.07	1,433,153,069.58
- 股票	167,150,758.67	155,123,185.62
- 资产管理产品	1,679,000.00	20,327,990.90
小计	3,683,778,594.22	3,554,260,381.83
减：减值准备	(112,595,812.60)	(6,485,984.01)

		-----	-----
	合计	10,582,048,374.70	8,413,043,586.06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20 年	2019 年
	债权性投资		
	- 企业债券	1,745,346,207.12	2,190,463,963.75
	- 地方政府债	896,721,332.15	-
	- 金融债券	233,755,494.67	234,357,188.30
	合计	2,875,823,033.94	2,424,821,152.05
16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020 年	2019 年
	债权投资计划	2,469,875,000.00	2,529,000,000.00
	资产管理产品	-	39,814,248.86
	合计	2,469,875,000.00	2,568,814,248.86
17	长期股权投资		
	注	2020 年	2019 年
	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i) 397,156,828.30	219,801,500.0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ii) 6,350,015.64	4,221,623.56
	合计	403,506,843.94	224,023,123.56

(i) 于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人民币百万			
			元	2020 年	2019 年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 珩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宁波道 珩”)	宁波	宁波	50,000.00	99.80%	99.80%	投资管理

本公司对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道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99.80%，为其第一大股东。合伙企业成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共 3 名委员，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委派 1 名。合伙企业对投资项目的投资、管理、退出或处置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的一致通过方为有效，本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ii) 于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地	注册地				
			人民币百万			
			元	2020 年	2019 年	
合源资本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以下简称“合源资 本”)	北京	北京	200.00	10%	10%	投资管理

本公司对合源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为其第三大股东。联营企业相关活动的决策由董事会作出，董事会决议需经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的董事同意才能通过，本公司派出 1 名董事，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1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本公司应按不少于注册资本的 20%，即人民币 80,000 万元，以协议存款形式存放于银行，除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缴存资本保证金人民币 80,000 万元，明细如下：

存放银行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0 年	2019 年
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恒丰银行苏州分行	定期存款	3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5 年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100,000,000.00	-
南京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城中支行	定期存款	3 年	70,000,000.00	70,000,000.00
恒丰银行苏州分行	定期存款	5 年零 1 个月	-	1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9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38,967,238.42	40,560,186.78	12,646,893.28	18,658,477.61	210,832,796.09
本年增加	196,226.42	6,847,282.18	-	654,537.53	7,698,046.13
本年减少	-	(616,347.08)	(775,495.00)	(1,186,585.16)	(2,578,427.24)
2019年12月31日	139,163,464.84	46,791,121.88	11,871,398.28	18,126,429.98	215,952,414.98
本年增加	85.33	4,468,382.44	243,265.48	1,353,326.20	6,065,059.45
本年减少	-	(229,200.43)	-	(312,271.74)	(541,472.17)
2020年12月31日	139,163,550.17	51,030,303.89	12,114,663.76	19,167,484.44	221,476,002.26
累计折旧					
2019年1月1日	-	34,811,383.83	9,504,054.36	14,146,551.03	58,461,989.22
本年计提	6,610,264.56	2,555,085.09	1,311,926.40	1,978,601.61	12,455,877.66
本年转出	-	(499,003.60)	(736,720.25)	(1,135,040.19)	(2,370,764.04)
2019年12月31日	6,610,264.56	36,867,465.32	10,079,260.51	14,990,112.45	68,547,102.84
本年计提	6,610,272.72	3,975,824.11	817,415.47	1,254,267.06	12,657,779.36
本年转出	-	(213,465.40)	-	(291,848.48)	(505,313.88)
2020年12月31日	13,220,537.28	40,629,824.03	10,896,675.98	15,952,531.03	80,699,568.32
净额					
2020年12月31日	125,943,012.89	10,400,479.86	1,217,987.78	3,214,953.41	140,776,433.94
2019年12月31日	132,553,200.28	9,923,656.56	1,792,137.77	3,136,317.53	147,405,312.14

20 在建工程

职场装修费

2019年1月1日	1,508,177.49
本年增加	4,759,583.21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012,692.50)
2019年12月31日	3,255,068.20
本年增加	5,422,629.73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5,213,619.09)
2020年12月31日	3,464,078.84

21 无形资产

计算机软件使用权

原值

2019年1月1日	94,264,742.74
本年增加	30,021,822.41
2019年12月31日	124,286,565.15

本年增加	32,121,798.2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56,408,363.39
累计摊销	
2019 年 1 月 1 日	29,791,011.06
本年计提	10,319,794.49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0,110,805.55
本年计提	13,395,677.6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3,506,483.15
净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2,901,880.24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4,175,759.60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的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如下：

	可抵扣/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2020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
可抵扣亏损	389,129,183.06	262,532,281.45	97,282,295.76	65,633,070.36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2,397,257.16	944,912,321.89	70,599,314.29	236,228,080.47
合计	671,526,440.22	1,207,444,603.34	167,881,610.05	301,861,150.8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到期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2021 年	-	-
2022 年	262,532,281.45	262,532,281.45
2023 年	-	-
2024 年	-	-
2025 年	126,596,901.61	-
合计	389,129,183.06	262,532,281.45

23 其他资产

	注	2020 年	2019 年
其他应收款	(1)	33,991,824.20	62,488,769.25
待摊费用	(2)	17,379,229.52	17,475,023.63
长期待摊费用	(3)	5,682,394.56	3,955,725.03

存出保证金	1,316,214.29	1,032,576.50
待抵扣进项税	789,927.60	2,821,922.87
合计	59,159,590.17	87,774,017.28

(1) 其他应收款

	2020 年	2019 年
共保业务往来款	23,144,608.87	49,093,060.41
应收外部往来款	3,678,305.40	3,828,440.57
房租押金及其他押金	3,534,468.28	4,706,465.04
预缴税金	448,426.08	2,378,905.74
其他	3,186,015.57	2,481,897.49
合计	33,991,824.20	62,488,769.25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9,599,513.21	87.08%	36,734,515.57	58.78%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410,633.59	1.21%	17,669,818.20	28.2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456,453.74	4.28%	1,748,316.80	2.80%
2 年以上	2,525,223.66	7.43%	6,336,118.68	10.14%
合计	33,991,824.20	100.00%	62,488,769.25	100.00%

(2) 待摊费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经营租赁费	10,557,179.23	42,091,014.01	45,928,778.41	6,719,414.83
其他	6,917,844.40	7,362,454.42	3,620,484.13	10,659,814.69
合计	17,475,023.63	49,453,468.43	49,549,262.54	17,379,229.52

(3) 长期待摊费用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955,725.03	5,213,619.09	3,486,949.56	5,682,394.56

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0 年	2019 年
银行间卖出回购债券	1,426,305,180.51	1,420,024,949.94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21,300,000.00 元的债券质押（2019 年：人民币 1,547,000,000.00 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回购期限为 5 天至 30 天。

25 应付职工薪酬

	注	2020 年	2019 年
短期薪酬	(1)	170,708,046.83	95,595,642.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	-	-
合计		170,708,046.83	95,595,642.05

(1) 短期薪酬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2,908,288.82	389,712,584.28	(313,271,843.27)	169,349,029.83
职工福利费	785,485.23	21,115,033.16	(20,541,501.39)	1,359,017.00
社会保险费	-	12,125,917.96	(12,125,917.9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815,165.30	(10,815,165.30)	-
工伤保险费	-	28,847.31	(28,847.31)	-
生育保险费	-	1,281,905.35	(1,281,905.35)	-
住房公积金	-	21,461,696.88	(21,461,696.88)	-
工会经费	1,901,868.00	1,837,003.89	(3,738,871.89)	-
职工教育经费	-	95,206.72	(95,206.72)	-
合计	95,595,642.05	446,347,442.89	(371,235,038.11)	170,708,046.83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643,800.23	321,507,494.63	(288,243,006.04)	92,908,288.82
职工福利费	439,129.79	15,876,798.96	(15,530,443.52)	785,485.23
社会保险费	-	14,850,355.89	(14,850,355.8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226,068.25	(13,226,068.25)	-
工伤保险费	-	300,539.99	(300,539.99)	-
生育保险费	-	1,323,747.65	(1,323,747.65)	-
住房公积金	-	19,938,032.49	(19,938,032.49)	-
工会经费	2,117,808.00	1,910,691.96	(2,126,631.96)	1,901,868.00
职工教育经费	-	79,664.52	(79,664.52)	-
合计	62,200,738.02	374,163,038.45	(340,768,134.42)	95,595,642.05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979,714.47	(2,979,714.47)	-
失业保险费	-	100,336.98	(100,336.98)	-
企业年金	-	12,229,000.00	(12,229,000.00)	-
合计	-	15,309,051.45	(15,309,051.45)	-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	29,032,367.89	(29,032,367.89)	-
失业保险费	-	934,954.58	(934,954.58)	-
企业年金	-	6,367,000.00	(6,367,000.00)	-
合计	-	36,334,322.47	(36,334,322.47)	-

26 应付保单红利

应付保单红利包括分红业务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保单红利。

2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2020 年	2019 年
年初余额	6,594,274,800.36	5,893,659,299.04
本年收取	2,865,771,479.95	2,280,931,446.42
计提利息	325,476,551.36	286,365,553.56
本年支付	(1,769,028,281.49)	(1,826,808,385.69)
扣除保单初始费及账户管理费	(55,149,538.95)	(39,873,112.97)
合计	7,961,345,011.23	6,594,274,800.36

28 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本年减少数					2020 年 12 月 31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885,838.65	33,406,857.01	-	-	(26,885,838.65)	33,406,857.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303,376,035.27	632,745,314.27	(692,794,699.08)	-	-	243,326,650.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4,727,398,922.74	2,015,241,276.19	(53,691,257.14)	(583,363,443.59)	(31,563,206.66)	6,074,022,291.54
长期健康险责任 准备金	271,374,662.32	801,421,491.67	(94,449,113.04)	(13,632,793.42)	(391,449,211.36)	573,265,036.17

合计	5,329,035,458.98	3,482,814,939.14	(840,935,069.26)	(596,996,237.01)	(449,898,256.67)	6,924,020,835.18
			本年减少数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134,740.57	26,885,838.65	-	-	(23,134,740.57)	26,885,838.65
未决赔款准备金	381,087,522.40	500,881,075.19	(578,592,562.32)	-	-	303,376,035.27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67,805,444.83	2,279,196,216.28	(58,957,847.39)	(1,964,613,578.00)	(96,031,312.98)	4,727,398,922.7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9,258,922.52	675,134,537.99	(61,631,103.69)	(8,844,283.57)	(462,543,410.93)	271,374,662.32
合计	5,101,286,630.32	3,482,097,668.11	(699,181,513.40)	(1,973,457,861.57)	(581,709,464.48)	5,329,035,458.98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0年	2019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45,841.89	5,462,324.91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37,480,623.50	294,155,573.25
理赔费用准备金	3,300,185.07	3,758,137.11
合计	243,326,650.46	303,376,035.27

29 其他负债

	注	2020年	2019年
其他应付款	(1)	75,242,588.55	121,270,049.88
预提费用		4,053,024.05	2,887,037.82
保险保障基金		2,332,864.60	208,916.98
应付利息		914,411.84	677,043.41
长期应付款		688,190.70	596,670.61
合计		83,231,079.74	125,639,718.70

(1) 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2020年	2019年
代理业务负债	52,710,464.61	46,803,343.13
应付共保款项	16,935,868.51	5,766,333.34
应付证券清算款	-	40,049,749.04
其他	5,596,255.43	28,650,624.37
合计	75,242,588.55	121,270,049.88

30 股本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金额
%	%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00%	800,000,000.00	20.00%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14.00%	560,000,000.00	14.00%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12.00%	480,000,000.00	12.00%
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10.00%	400,000,000.00	10.00%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0	6.00%	240,000,000.00	6.00%
江苏新苏化纤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6.00%	240,000,000.00	6.00%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5.75%	429,000,000.00	10.73%
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4.98%	-	-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000.00	4.46%	178,500,000.00	4.46%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50%	100,000,000.00	2.50%
昆山国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50%	100,000,000.00	2.50%
江苏省吴中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	100,000,000.00	2.50%	100,000,000.00	2.50%
苏州市相城城市建设投资 (集团) 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50%	100,000,000.00	2.50%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50%	60,000,000.00	1.50%
太仓市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25%	50,000,000.00	1.25%
苏州市宏利来服饰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	40,000,000.00	1.00%
苏州协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	40,000,000.00	1.00%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	40,000,000.00	1.00%
江苏国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50%	20,000,000.00	0.50%
苏州市同进电机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30%	12,000,000.00	0.30%
苏州宏基工具有限公司	10,500,000.00	0.26%	10,500,000.00	0.26%
合计	4,000,000,000.00	100.00%	4,000,000,000.00	100.00%

上述实收资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20 年 4 月 8 日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苏州创元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900 万股转让给苏州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23,228,297.98)	-	(423,228,297.98)
本年增加金额	560,133,474.51	31,919.03	560,165,393.54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6,905,176.53	31,919.03	136,937,095.56
本年增加金额	500,244,140.50	2,840.64	500,246,981.1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7,149,317.03	34,759.67	637,184,076.70

32 保险业务收入

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均源自原保险合同。

(1)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个人寿险	2,013,182,343.59	2,276,750,753.63
个人健康险	815,227,510.84	688,239,833.39
个人意外伤害险	26,273,594.93	23,262,262.12
小计	<u>2,854,683,449.36</u>	<u>2,988,252,849.14</u>
其中：		
- 分红保险	798,535,797.84	1,653,837,307.60
- 万能保险	19,763,074.33	17,687,179.87
团体健康险	681,862,235.22	574,278,147.18
团体意外伤害险	14,877,520.10	15,221,541.24
团体寿险	2,058,932.60	2,445,462.65
小计	<u>698,798,687.92</u>	<u>591,945,151.07</u>
合计	<u>3,553,482,137.28</u>	<u>3,580,198,000.21</u>

根据保基发〔2016〕7号文和银保监办发〔2019〕86号文，自2015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保险公司承办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业务免征保险保障基金。2020年东吴城乡居民大病团体医疗保险A款产品的保费收入为人民币651,799,676.33元（2019年：人民币486,309,405.49元）。

(2)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保险期限分类的明细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长期保险	2,831,704,201.48	2,943,996,209.77
短期保险	721,777,935.80	636,201,790.44
合计	<u>3,553,482,137.28</u>	<u>3,580,198,000.21</u>

(3) 本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收费性质划分的明细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趸缴保费收入	1,850,735,345.96	2,207,175,154.01
期缴保费收入	1,702,746,791.32	1,373,022,846.20
其中：首年新单保费收入	485,601,954.48	435,896,910.32
续期保费收入	<u>1,217,144,836.84</u>	<u>937,125,935.88</u>

合计		3,553,482,137.28	3,580,198,000.21
3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0 年	2019 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521,018.36	3,751,098.08
提取 / (摊回)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871,452.00	(1,337,680.67)
净额		7,392,470.36	2,413,417.41

34 投资收益

	<u>2020 年</u>	<u>2019 年</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842,828,194.75	378,582,399.52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收益	148,849,777.88	167,475,192.72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20,375,995.21	116,598,995.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收益	67,462,265.68	59,785,657.73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9,040,605.44	36,982,208.09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6,433,419.98	5,245,082.1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5,644,205.22	6,885,467.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571,142.13	7,340,064.34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2,379.74	447,934.37
合计	<u>1,237,987,986.03</u>	<u>779,343,001.63</u>

35 其他收益

	<u>2020 年</u>	<u>2019 年</u>
稳岗补贴	1,202,910.08	627,891.67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5,006.95	432,178.91
开业补贴	-	2,254,800.00
其他	78,867.11	126,100.00
合计	<u>1,706,784.14</u>	<u>3,440,970.58</u>

36 其他业务收入

	<u>2020 年</u>	<u>2019 年</u>
万能险初始费用及账户管理费收入	52,027,946.53	37,519,804.99
共保业务管理服务费	5,396,372.22	6,495,206.64
利息收入	1,783,984.30	1,840,502.60
保单退保手续费	1,722,217.25	2,722,364.82
其他	1,018,458.40	1,577,776.49
合计	<u>61,948,978.70</u>	<u>50,155,655.54</u>

37 退保金

	<u>2020 年</u>	<u>2019 年</u>
寿险	583,363,443.59	1,964,613,578.00
健康险	13,632,793.42	8,844,283.57
意外伤害险	240,083.73	172,756.91

合计		597,236,320.74	1,973,630,618.48
其中：			
- 分红保险		55,531,619.23	29,107,197.87
- 万能保险		46,688.49	39,110.10
38	赔付支出		
本公司赔付支出均源自原保险合同。			
	注	2020 年	2019 年
	赔款支出	(1) 703,009,925.33	590,425,913.53
	死伤医疗给付	(2) 101,671,075.45	67,847,979.33
	年金给付	(3) 46,006,677.73	48,899,573.58
	满期给付	(4) 462,617.00	3,841,398.17
合计		851,150,295.51	711,014,864.61
(1)	按险种划分赔款支出，包括：		
		2020 年	2019 年
	个人健康险	3,810,777.21	3,431,274.55
	个人意外险	3,285,726.07	3,013,980.55
	小计	7,096,503.28	6,445,255.10
	团体健康险	688,983,921.87	575,161,287.77
	团体意外险	6,929,500.18	8,819,370.66
	小计	695,913,422.05	583,980,658.43
合计		703,009,925.33	590,425,913.53
(2)	按险种划分死伤医疗给付，包括：		
		2020 年	2019 年
	个人健康险	94,449,113.04	61,631,103.69
	个人寿险	6,573,962.41	5,500,275.64
	小计	101,023,075.45	67,131,379.33
	其中：		
	- 分红保险	1,952,895.41	1,366,580.61
	- 万能保险	1,276,267.73	6,085,454.83

团体寿险	648,000.00	716,600.00
合计	101,671,075.45	67,847,979.33
(3) 按险种划分年金给付，包括：		
	2020 年	2019 年
个人寿险	46,006,677.73	48,899,573.58
其中：		
- 分红保险	40,660,743.60	43,220,343.82
(4) 按险种划分满期给付，包括：		
	2020 年	2019 年
个人寿险	462,617.00	3,841,398.17
其中：		
- 分红保险	235,610.00	3,839,198.17
3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公司提取 / (转回) 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自原保险合同，其明细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346,623,368.80	159,593,477.91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01,890,373.85	142,115,739.80
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0,049,384.81)	(77,711,487.13)
合计	1,588,464,357.84	223,997,730.58
(2) 本公司转回 / (提取) 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转回 / (提取)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916,483.02	(2,142,181.41)
转回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56,674,949.75	79,385,411.08
转回理赔费用准备金	457,952.04	468,257.46
合计	60,049,384.81	77,711,487.13
4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摊回 / (冲销) 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自再保险合同，其明细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摊回 / (冲销) 未决赔款准备金	13,984,746.73	(941,431.13)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185,596.55	162,493.97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12,502.66	4,141,265.64
	合计	15,382,845.94	3,362,328.48
4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2020 年</u>	<u>2019 年</u>
	手续费支出	102,510,959.02	90,722,664.92
	佣金支出	349,688,650.69	343,292,580.04
	其中：直接首年佣金支出	76,097,191.89	102,963,244.67
	直接续年佣金支出	37,520,224.44	38,784,049.54
	保险营销员奖金、津贴等	217,208,437.76	199,706,602.94
	趸缴佣金	18,862,796.60	1,838,682.89
	合计	452,199,609.71	434,015,244.96
42	税金及附加		
		<u>2020 年</u>	<u>2019 年</u>
	城市建设维护税	2,382,026.76	961,390.35
	房产税	1,161,961.36	1,161,961.36
	教育费附加	1,019,419.20	407,011.4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9,608.12	271,039.96
	印花税	184,371.87	1,029,342.48
	其他	28,410.02	27,142.52
	合计	5,455,797.33	3,857,888.15
43	业务及管理费		
		<u>2020 年</u>	<u>2019 年</u>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461,656,494.34	410,497,360.92
	租赁费	44,752,815.39	43,505,572.92
	会议费	15,192,799.05	20,192,057.22
	业务招待费	15,163,288.02	18,491,166.34
	无形资产摊销	13,395,677.60	10,319,794.49
	固定资产折旧	12,657,779.36	12,455,877.66
	邮电费	11,936,757.85	9,199,481.22
	业务宣传费	9,357,785.63	13,684,143.32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8,878,863.48	8,729,201.37
	物业管理费	8,222,799.09	8,081,951.09
	公杂费	8,179,565.95	7,684,714.97
	电子设备运转费	6,845,079.97	6,039,91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86,949.56	3,743,829.49
	水电费	2,958,824.96	3,196,951.65
	差旅费	2,682,807.80	4,086,568.32
	车船使用费	2,009,173.28	2,594,847.62
	审计费	1,820,199.68	1,237,771.30
	咨询费	1,754,346.53	4,027,551.37
	同业公会会费	1,377,100.00	1,449,045.00
	印刷费	1,103,163.54	1,640,863.84
	其他	13,789,140.80	12,775,390.88
	合计	647,221,411.88	603,634,060.91
44	其他业务成本		
		<u>2020 年</u>	<u>2019 年</u>
	投资型保险产品利息支出	325,476,551.36	286,365,553.56
	投资型保险产品业务成本	76,752,434.72	49,408,068.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支出	28,578,212.08	33,955,432.73
	其他	44,486,266.29	51,119,268.93
	合计	475,293,464.45	420,848,323.51
45	资产减值损失		
		<u>2020 年</u>	<u>2019 年</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595,812.60	-
	合计	112,595,812.60	-
46	营业外支出		
		<u>2020 年</u>	<u>2019 年</u>
	捐赠支出	410,000.00	470,000.00
	家属慰问金及捐赠补偿	250,000.00	450,000.00
	其他	272,300.78	390,011.46
	合计	932,300.78	1,310,011.46
47	所得税费用		
(1)	本年所得税费用组成：	<u>2020 年</u>	<u>2019 年</u>
	本年所得税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	-	-

合计	-	-
----	---	---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税前利润总额	80,822,409.25	10,812,168.01
适用所得税率	25%	25%
以适用所得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20,205,602.31	2,703,042.00
非应纳税的收入	(16,001,092.09)	(20,906,974.91)
不可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713,995.44	1,777,074.70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	(40,567,731.06)	22,926,265.35
使用以前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亏损	-	(6,499,407.1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31,649,225.40	-
本年所得税费用	-	-

48 利润分配及年末未弥补亏损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亏损，故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0 年	2019 年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0.64	31,919.03
减：所得税	-	-
小计	2,840.64	31,919.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0,771,216.86	539,331,111.53
减：所得税	-	(45,635,058.8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50,527,076.36)	66,437,421.83
小计	500,244,140.50	560,133,474.51
合计	500,246,981.14	560,165,393.54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20 年</u>	<u>2019 年</u>
净利润	80,822,409.25	10,812,168.01
加：固定资产折旧	12,657,779.36	12,455,877.66
无形资产摊销	13,395,677.60	10,319,79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86,949.56	3,743,829.49
资产减值损失	112,595,812.6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损失 / (收益)	34,883.95	(557,142.06)
投资收益	(1,237,987,986.03)	(779,343,001.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1,320,442.85)	-
利息支出	28,578,212.08	33,955,432.7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7,392,470.36	2,413,417.41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减少	(74,034,131.54)	(76,770,056.00)
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1,346,437,772.25	159,430,983.9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增加	300,677,871.19	137,974,474.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74,302,619.75)	(72,759,487.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04,198,942.42	903,137,84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12,633,600.45</u>	<u>344,814,139.06</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20 年</u>	<u>2019 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364,482,590.86	245,914,452.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45,914,452.39)	(432,574,807.15)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345,700,000.00)	(1,432,638,228.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74,076,604.00)</u>	<u>(1,273,598,583.74)</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 年	2019 年
银行存款	351,045,815.34	226,318,782.17
其他货币资金	13,436,775.52	19,595,670.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517,537,848.39	591,614,452.39

51 分部报告

本公司分别对分红保险业务、万能保险业务和传统保险业务及其他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

分红保险业务

分红保险业务是指分红型合同的销售，保单持有人有权以保单分红的方式分享分红保险产品产生的所有经营成果，包括投资收益、相关保险业务死差益、费差益及其他差异。

万能保险业务

万能保险业务是指万能型合同的销售，保单持有人有权在支付最低金额的首期保费之后，在保单积存的现金价值足够的情况下可以调整后续期间的保费支付条款和死亡给付金额，同时享受最低收益率。

传统保险业务及其他

传统保险业务及其他指以上两类单独核算业务之外的保险业务及公司日常管理等职能，因此非单独核算的资产和非准备金负债均归属于本部。

需分摊的各项收入和支出的分摊基础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直接认定至各分部。业务及管理费按《东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分摊办法》中规定的分摊标准分摊到各分部。营业外收支分摊到传统保险业务及其他。

需分摊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分摊基础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应收分保准备金和保险负债直接认定到各分部。

本公司所有营业收入均来自于中国境内。由于人身保险的分散性，本公司对单一投保人的依赖程度很低。

2020 年度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2020 年			
	分红保险	万能保险	传统保险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1,043,416,627.18	634,161,226.62	3,131,087,853.05	4,808,665,706.85
营业支出	(1,101,019,354.58)	(681,186,670.90)	(2,944,844,591.65)	(4,727,050,617.13)
营业（亏损）/ 利润	(57,602,727.40)	(47,025,444.28)	186,243,261.40	81,615,089.72
资产总额	5,008,135,073.24	8,430,325,756.96	7,342,561,190.99	20,791,252,021.19
负债总额	4,288,107,197.09	7,371,014,657.63	5,302,275,687.13	16,961,397,541.85

2019 年度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

	2019 年
--	--------

	分红保险	万能保险	传统保险及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1,839,869,769.48	455,930,792.53	2,068,690,171.48	4,364,490,733.49
营业支出	(1,960,676,404.54)	(567,129,218.55)	(1,825,135,028.80)	(4,352,940,651.89)
营业 (亏损) / 利润	(120,806,635.06)	(111,198,426.02)	243,555,142.68	11,550,081.60
资产总额	3,826,467,871.76	7,105,221,883.23	6,198,472,759.98	17,130,162,514.97
负债总额	3,276,598,728.09	6,384,254,325.45	4,220,524,372.48	13,881,377,426.02

52 关联方及其交易

(1) 本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 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20 年	2019 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0,923,610.00	29,961,332.36

(3) 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

	2020 年	2019 年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972,451.00	1,664,526.00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	1,742,735.00	1,492,040.52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45,200.00	4,113,652.00
合计	6,160,386.00	7,270,218.52

(b) 买入关联方发行的债券

	2020 年	2019 年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407,054.38	51,618,169.82

(c) (3) (a) 和(3) (b) 涉及交易的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苏州国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苏州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	对本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53 风险管理

本公司销售转移保险风险、金融风险或同时转移保险风险和金融风险的合同。相关风险及本公司进行风险管理的方法如下：

- 保险风险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 汇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1)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面临的主要保险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的账面价值，其受索赔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的索赔进展等因素的影响。管理保险风险是本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主要目标之一。

本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将保持偿付能力作为日常运营的重要指标，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责任准备金以偿付该等负债。同时，通过再保险安排对保险风险进行分散，降低潜在不确定性所带来的损失的影响。本公司再保险安排主要包括：

- 死亡风险责任（包含全残责任）、意外伤害风险责任和重大疾病风险责任等的溢额再保险。对于每一特定风险类别分别确定合理的自留额，超出自留额的部分做溢额再保险安排；
- 对于风险不确定的新产品或新风险类别的成数再保险安排；
- 巨灾再保险安排

(a) 保险风险集中度

目前，本公司的所有业务均来自中国境内，保险风险在本公司所承保的各地区不存在重大差别。

按险种区分，本公司的保险风险集中度以分保后的准备金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传统寿险及其他	4,030,835,790.42	3,149,298,358.84
分红保险	2,864,459,866.03	2,165,117,973.63
万能保险	1,359,416.95	1,764,758.67
合计	<u>6,896,655,073.40</u>	<u>5,316,181,091.14</u>

本公司所有业务均来源于中国境内。

(b) 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有关的重大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率等。其中，本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10 - 2013 年 7ECF 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疾病发生率假设为根据再保公司提供的数据及市场经验确定。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经验。折现率假设，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期限和风险相当的

利率确定；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费用率假设反映本公司在目前及未来长期经营所预期达到的水平。上述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其他公开信息一致。

对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重大假设的敏感性测试结果如下：

2020 年					
项目	变动	对寿险责任	对寿险责任	对长期健康险	对长期健康险
		准备金的影响	准备金的影响	责任准备金的	责任准备金的
		增加 / (减少)	(百分比)	影响增加 / (减少)	影响 (百分比)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死亡率和疾病					
发生率	增加 10%	4,622	0.76%	12,314	22.03%
死亡率和疾病					
发生率	减少 10%	(4,403)	(0.72%)	(12,495)	(22.35%)
退保率	增加 10%	(3,956)	(0.65%)	(3,049)	(5.45%)
退保率	减少 10%	4,271	0.70%	3,647	6.52%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4,173)	(2.33%)	(9,762)	(17.46%)
折现率	减少 25 个基点	14,926	2.46%	10,608	18.97%
保单维护费用率	增加 10%	2,551	0.42%	3,921	7.01%
保单维护费用率	减少 10%	(2,548)	(0.42%)	(3,916)	(7.00%)
2019 年					
项目	变动	对寿险责任	对寿险责任	对长期健康险	对长期健康险
		准备金的影响	准备金的影响	责任准备金的	责任准备金的
		增加 / (减少)	(百分比)	影响增加 / (减少)	影响 (百分比)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万元
死亡率和疾病					
发生率	增加 10%	3,942	0.83%	9,012	37.23%
死亡率和疾病					
发生率	减少 10%	(3,760)	(0.80%)	(9,153)	(37.82%)
退保率	增加 10%	(2,634)	(0.56%)	(5,341)	(22.06%)
退保率	减少 10%	2,896	0.61%	5,828	24.08%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1,322)	(2.40%)	(7,191)	(29.71%)
折现率	减少 25 个基点	11,948	2.53%	7,807	32.25%
保单维护费用率	增加 10%	2,276	0.48%	3,154	13.03%
保单维护费用率	减少 10%	(2,274)	(0.48%)	(3,151)	(13.02%)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限制，主要面临的信用风险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资产管理产品、股权投资计划，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本公司的存出资本保证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恒丰银行等信誉良好的银行；持有的债券投资信用评级全部为A级以上；对于债权投资计划，本公司通过谨慎选择具备适当信用水平的管理机构为交易对手、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对债权投资计划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再保险分出业务分散于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忠意保险有限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公司、安达保险有限公司和史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7家信誉良好的大型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包括运用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债务人设定整体额度来控制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客户，因此本公司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采取恰当的资产配置（如投资于流动性合理的有价证券、限制非流动性资产的投资等）和久期匹配策略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此外，本公司会采取安排正回购等手段来满足本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无期限 / 实时偿 还	1年以内	1-5年以内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4,482,590.86	-	-	-	364,482,590.86	364,482,590.86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1,981,218,464.39	-	230,842,191.78	-	2,212,060,656.17	2,181,260,656.17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	153,095,442.75	-	-	153,095,442.75	153,055,257.53
应收保费	-	141,485,645.31	-	-	141,485,645.31	141,485,645.31
应收分保账款	-	27,970,748.28	-	-	27,970,748.28	27,970,748.28
保户质押贷款	-	156,733,090.08	-	-	156,733,090.08	152,538,287.18
定期存款	-	1,484,781.48	117,230,500.00	-	118,715,281.48	107,239,6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3,658,563,599.11	1,220,455,099.39	5,153,754,191.14	1,752,622,565.06	11,785,395,454.70	10,582,048,374.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594,583,000.00	1,394,909,000.00	2,322,099,000.00	4,311,591,000.00	2,875,823,033.94
归入贷款及应收 款项类投资	-	311,535,194.33	2,075,918,609.89	650,522,813.47	3,037,976,617.69	2,469,875,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72,887,500.00	812,485,000.00	-	885,372,500.00	800,000,000.00
其他资产	-	30,457,355.92	3,534,468.28	-	33,991,824.20	33,991,824.20
小计	6,004,264,654.36	2,710,687,857.54	9,788,673,961.09	4,725,244,378.53	23,228,870,851.52	19,889,771,108.17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	(1,426,305,180.51)	-	-	(1,426,305,180.51)	(1,426,305,180.51)
预收保费	-	(89,512,732.57)	-	-	(89,512,732.57)	(89,512,732.57)
应付手续费及佣						
金	-	(60,395,683.04)	-	-	(60,395,683.04)	(60,395,683.04)
应付分保账款	-	(24,408,961.27)	-	-	(24,408,961.27)	(24,408,961.27)
应付职工薪酬	-	(170,708,046.83)	-	-	(170,708,046.83)	(170,708,046.83)
应付赔付款	-	(11,368,934.71)	-	-	(11,368,934.71)	(11,368,934.71)
应付保单红利	-	(162,276,196.83)	-	-	(162,276,196.83)	(162,276,196.83)
保户储金及投资						
款	-	(7,961,345,011.23)	-	-	(7,961,345,011.23)	(7,961,345,011.23)
其他负债	-	(76,157,000.39)	(688,190.70)	-	(76,845,191.09)	(76,845,191.09)
小计	-	(9,982,477,747.38)	(688,190.70)	-	(9,983,165,938.08)	(9,983,165,938.08)
净额	6,004,264,654.36	(7,271,789,889.84)	9,787,985,770.39	4,725,244,378.53	13,245,704,913.44	9,906,605,170.09

2019 年						
	无期限 / 实时偿					资产负债表
	还	1 年以内	1 - 5 年以内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45,914,452.39	-	-	-	245,914,452.39	245,914,45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1,101,325,001.29	-	230,800,000.00	-	1,332,125,001.29	1,301,325,001.29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	-	345,725,125.47	-	-	345,725,125.47	345,700,000.00
应收保费	-	52,915,293.10	-	-	52,915,293.10	52,915,293.10
应收分保账款	-	37,341,817.46	-	-	37,341,817.46	37,341,817.46
保户质押贷款	-	128,060,916.34	-	-	128,060,916.34	121,341,939.04
定期存款	-	8,965,116.48	114,000,281.47	-	122,965,397.95	106,689,69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4,046,488,386.85	683,306,226.43	3,124,524,394.89	1,039,249,109.97	8,893,568,118.14	8,413,043,586.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653,626,000.00	1,701,587,000.00	187,996,000.00	2,543,209,000.00	2,424,821,152.05
归入贷款及应收						
款项类投资	-	409,089,000.00	1,869,036,248.86	723,740,000.00	3,001,865,248.86	2,568,814,248.86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40,442,500.00	695,607,500.00	-	936,05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资产	-	57,782,304.21	4,706,465.04	-	62,488,769.25	62,488,769.25
小计	5,393,727,840.53	2,617,254,299.49	7,740,261,890.26	1,950,985,109.97	17,702,229,140.25	16,480,395,949.50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	-	(1,420,689,915.09)	-	-	(1,420,689,915.09)	(1,420,024,949.94)
预收保费	-	(76,360,647.36)	-	-	(76,360,647.36)	(76,360,647.36)
应付手续费及佣						
金	-	(37,194,035.76)	-	-	(37,194,035.76)	(37,194,035.76)
应付分保账款	-	(55,045,594.02)	-	-	(55,045,594.02)	(55,045,594.02)
应付职工薪酬	-	(95,595,642.05)	-	-	(95,595,642.05)	(95,595,642.05)
应付赔付款	-	(4,514,029.03)	-	-	(4,514,029.03)	(4,514,029.03)

应付保单红利	-	(95,854,919.42)	-	-	(95,854,919.42)	(95,854,919.4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6,594,274,800.36)	-	-	(6,594,274,800.36)	(6,594,274,800.36)
其他负债	-	(121,947,093.29)	(596,670.61)	-	(122,543,763.90)	(122,543,763.90)
小计	-	(8,501,476,676.38)	(596,670.61)	-	(8,502,073,346.99)	(8,501,408,381.84)
净额	5,393,727,840.53	(5,884,222,376.89)	7,739,665,219.65	1,950,985,109.97	9,200,155,793.26	7,978,987,567.66

(4)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通过对投资组合的结构和期限的管理控制利率风险,并寻求在可能范围内资产和负债的匹配。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未持有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浮动利率的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0,928,749.60	1,954,826,936.9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5,818,464.39	1,085,925,001.29
- 货币资金	364,482,590.86	245,914,452.39
小计	3,851,229,804.85	3,286,666,390.58
固定利率的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20,224,081.62	4,512,560,513.43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875,823,033.94	2,424,821,152.05
-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69,875,000.00	2,568,814,248.86
-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3,055,257.53	345,700,000.00
- 定期存款	107,239,690.00	106,689,690.00
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426,305,180.51)	(1,420,024,949.94)
小计	11,899,911,882.58	9,338,560,654.40
合计	15,751,141,687.43	12,625,227,044.9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当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且不考虑所得税影响，若市场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 19,256,149.02 元（2019 年：增加人民币 16,433,331.95 元）；若市场利率降低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19,256,149.02 元（2019 年：减少人民币 16,433,331.95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利润总额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由于利率变化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工具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影响不重大，因此未进行敏感性分析。

(5)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

以下表格为本公司因持有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份额而面临的重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公司基于与结构化主体的安排所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最大风险敞口具有不确定性，约等于公司投资额的账面价值之和。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的公司最大风险敞口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债权投资计划	2,469,875,000.00	2,529,00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	2,356,337,735.26	2,161,056,135.73
基金	1,501,015,394.03	1,533,345,132.88
资产管理产品	3,950,955,235.51	3,551,069,520.27
合计	10,278,183,364.80	9,774,470,788.88

(6)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持有非人民币货币性资产，因此对应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7) 其他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于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54 公允价值

(1)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a)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2020 年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资产管理产品	-	1,728,626,362.43	-	1,728,626,362.43
- 股权投资计划	-	-	215,442,191.78	215,442,191.78
- 基金	237,192,101.96	-	-	237,192,101.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	4,790,215,720.00	-	4,790,215,720.00
- 股权投资计划	-	-	2,140,895,543.48	2,140,895,543.48
- 基金	1,263,823,292.07	-	-	1,263,823,292.07
- 股票	161,187,297.73	-	3,597,648.34	164,784,946.07
- 资产管理产品	-	-	2,222,328,873.08	2,222,328,873.08
合计	1,662,202,691.76	6,518,842,082.43	4,582,264,256.68	12,763,309,030.87

	2019 年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资产管理产品	-	985,732,937.99	-	985,732,937.99
- 股权投资计划	-	-	215,400,000.00	215,400,000.00
- 基金	100,192,063.30	-	-	100,192,06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债券	409,534,001.71	1,944,054,860.00	-	2,353,588,861.71
- 股权投资计划	-	-	1,945,656,135.73	1,945,656,135.73
- 基金	1,433,153,069.58	-	-	1,433,153,069.58
- 股票	155,123,185.62	-	-	155,123,185.62
- 资产管理产品	-	-	2,525,522,333.42	2,525,522,333.42
合计	2,098,002,320.21	2,929,787,797.99	4,686,578,469.15	9,714,368,587.35

2020 年，本公司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b)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020 年，本公司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c) 持续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5,400,000.00	4,471,178,469.15
本年增加	42,191.78	(104,356,404.25)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5,442,191.78	4,366,822,064.90

第三层级的公允价值以本公司的评估模型为依据确定，例如现金流折现模型。本公司还会考虑初始交易价格，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近期交易，或者可比金融工具的完全第三方交易。如有必要，将根据延期、提前赎回、流动性、违约风险以及市场、经济或公司特定情况的变化对评估模型作出调整。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公司 12 月 31 日各项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包括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持有至到期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保户质押贷款、保户储金及投资款等。

55 资本管理

中国银保监会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监管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额度。本公司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本公司的规模、承保业务的种类以及运行的行业及地理位置等，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56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及其他金融服务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保单及其他的索赔。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相关重大诉讼。

57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后应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0 年	2019 年
1 年以内（含 1 年）	43,147,969.09	45,479,650.8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34,874,582.77	28,750,371.93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26,949,688.53	20,571,017.41
3 年以上	28,056,087.98	28,141,547.35
合计	133,028,328.37	122,942,587.49

58 上年比较数字

为方便做出比较，本公司对财务报表中 2019 年度的某些科目内部进行了重分类调整。重分类调整对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保险合同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投保人约定保险权利义务关系，并承担源于被保险人保险风险的协议。保险合同分为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发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的，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本公司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则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只承担保险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则不属于保险合同；如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混合合同，则按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对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进行重大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则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保险合同会计准则核算；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则不确认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以整体合同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1）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初步判断该产品是否确认为保险合同，是否计量保费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本公司依次按照如下的顺序判断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

第一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保险风险的判断标准包括：该合同下的现金流是否取决于未来的不确定事项；保单持有人是否受到该不确定事项的不利影响；该不确定事项是否先于合同存在，即该事项并非因合同产生。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第二步：判断所签发的合同中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对原保险合同而言，如果保险事故发生可能导致本公司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则原保险保单具有商业实质。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如果再保险交易对本公司没有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第三步：判断所签发保险合同保险风险转移是否重大。

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非年金保单而言，如果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认为原保险保单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原保险非年金保单保险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100%。对于原保险保单中的年金保单而言，只要转移了长寿风险，则认为其转移了重大的保险风险。

对再保险合同而言，本公司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对于那些明显满足重大保险风险转移条件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保险风险比例，直接将其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包括赔付率、死亡率及疾病发生率等。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发展变化的趋势确定合理的估计值，以反映本公司产品的特征以及实际的赔付情况等。

（2）非保险合同

本公司将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 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非预定收益型非寿险投资型产品的保单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非保险合同的保单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 收取的保单管理费于本公司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收取的退保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3）万能保险

本公司的万能保险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分拆后的保险风险部分，按照保险合同进行会计处理。分拆后的其他风险部分，作为非保险合同，收到的规模保费不确认为保费收入，作为负债在保户储金及投资款中列示；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佣金等费用扣除收取的用以补偿相应支出的初始费用后作为交易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4）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出再保险业务。

—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纯益手续费而言，本公司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收取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摊回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公司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二）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对通过重大风险测试的保险合同计提保险合同准备金。我司将按照寿险合同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进行列报。

1. 计量原则

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以单项保险合同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如果不同的保险合同的保险风险同质，本公司将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计量单元的确定标准在各个会计期间保持一致。

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依据保单特征进行分组，具体包括机构、渠道、险种、投保年龄、

性别、缴费期限、保障期限、给付年龄和生效日期。每一个保单特征的组合产生一个模型点，每个模型点的保费、保额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保费、保额的平均值，每个模型点的保单数目为此模型点对应实际保单的数量。

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按险种分类计量，具体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含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利益），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赔付、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本公司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本公司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对于非寿险业务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 3%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除部分特殊产品外，以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无偏估计的 2.5%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对于寿险业务准备金，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风险边际，即：不利情景下的负债-合理估计负债。

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产生首日利得的，不确认该利得，而将首日利得作为剩余边际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剩余边际的计算剔除了保险合同获取成本，该成本主要包括保险业务佣金及手续费支出。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发生首日损失的，对该损失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的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对于非寿险合同，本公司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按时间基础将剩余边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寿险合同，本公司以给付责任、现金价值和保单件数作为保险合同的摊销因子在整个保险期间摊销。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一年的短期保险合同负债，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不予以锁定。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对于包含可续保选择权的保险合同，如果保单持有人很可能执行续保选择权并且本公司不具有重新厘定保险费的权利，本公司将预测期间延长至续保选择权终止的期间。

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业务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1）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采用合理估计负债+风险边际+剩余边际的计量方法，其中：

- 合理估计负债=最优估计假设计算的未决赔款和维持费用；
- 风险边际=边际率×合理估计负债；
- 剩余边际= max (0, 校准标准-合理估计)；

计算评估日的校准标准(即未到期净保费)=比例法计算未赚保费（扣除获取成本）；采用比例为 1/365 法。

（2）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重要计量假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重要计量假设原则：

最优估计假设综合考虑行业信息、未来趋势以及自身的经验分析，加以适当调整后确定。

（3）折现率

本公司对于一年期或一年期以下的短期险，不考虑折现。

3. 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已发生保险事故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

本公司按最高不超过保单对该保险事故所承诺的保险金额，采用逐案估计法、案均赔款法等方法，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产品的赔付的特点，采用如下方法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寿险和意外险产品根据本会计年度赔款实际支出额的 4.00% 计提；健康险产品根据赔款实际支出额的 10.00% 计提。风险边际率为 2.50%；

对于赔付分布比较特殊的产品，以预期赔付率为基础，综合考虑实际业务情况，计提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风险边际率为 3%。

以当期提取的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为基础，根据对应的比例关系，同时考虑边际因素，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4.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作为保险人为承担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对分红保险账户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采用合理的方法将归属于保单持有人的部分确认为相关负债，将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部分确认为资本公积。

本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

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5. 负债充足性测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保险合同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公司按照保险精算方法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计入当期损益；反之，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三）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对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有关的重大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率等。其中，本公司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10-201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公司长期的历史死亡率经验。疾病发生率假设为根据再保公司提供的数据及市场经验确定。退保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经验。折现率假设，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根据与负债现金流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利率确定；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变化的保险合同，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费用率假设反映本公司在目前及未来长期经营所预期达到的水平。上述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大假设与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其他公开信息一致。

（四）准备金评估结果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减少数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6,885,838.65	33,406,857.01	-	-	(26,885,838.65)	33,406,857.01
未决赔款准备金	303,376,035.27	632,745,314.27	(692,794,699.08)	-	-	243,326,650.46
寿险责任准备金	4,727,398,922.74	2,015,241,276.19	(53,691,257.14)	(583,363,443.59)	(31,563,206.66)	6,074,022,291.5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71,374,662.32	801,421,491.67	(94,449,113.04)	(13,632,793.42)	(391,449,211.36)	573,265,036.17
合计	5,329,035,458.98	3,482,814,939.14	(840,935,069.26)	(596,996,237.01)	(449,898,256.67)	6,924,020,835.18

	本年减少数					
	201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数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134,740.57	26,885,838.65	-	-	(23,134,740.57)	26,885,838.65
未决赔款准备金	381,087,522.40	500,881,075.19	(578,592,562.32)	-	-	303,376,035.27
寿险责任准备金	4,567,805,444.83	2,279,196,216.28	(58,957,847.39)	(1,964,613,578.00)	(96,031,312.98)	4,727,398,922.74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29,258,922.52	675,134,537.99	(61,631,103.69)	(8,844,283.57)	(462,543,410.93)	271,374,662.32
合计	5,101,286,630.32	3,482,097,668.11	(699,181,513.40)	(1,973,457,861.57)	(581,709,464.48)	5,329,035,458.98

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0 年	2019 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545,841.89	5,462,324.91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37,480,623.50	294,155,573.25
理赔费用准备金	3,300,185.07	3,758,137.11
合计	243,326,650.46	303,376,035.27

提取 /（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020 年	2019 年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原保险合同	6,521,018.36	3,751,098.08

提取 / (摊回)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合同	871,452.00	(1,337,680.67)
净额	7,392,470.36	2,413,417.41

提取 / (转回) 保险责任准备金:

	2020 年	2019 年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346,623,368.80	159,593,477.91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301,890,373.85	142,115,739.80
转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60,049,384.81)	(77,711,487.13)
合计	1,588,464,357.84	223,997,730.58

注：本公司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均源自原保险合同。

四、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市场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权益价格、房地产价格、汇率等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 2020 年市场风险指标情况如下：

不动产投资比例 13.19%，权益类资产敏感度-2.61%，权益资产占比 22.04%，权益风险价值 VaR 占比 7.16%，利率敏感度-14.28%，资产负债久期缺口率-47.84%。上述指标在全年持续监测中均在公司整体市场风险容忍度之内。

2. 压力情景测试

截至 2020 年底，当无风险利率上升 50BP 和 100BP 时，可供出售类及交易类债券类固定收益资产的市值变动分别为-1.04 亿元和-2.12 亿元，占市值的比例分别为 1.33%和 2.70%，在全年各季度持续监测过程中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久期上升。当上证指数下跌 20%和 30%时，权益类资产市值变动为-2.45 亿元和-3.67 亿元，占市值的比例分别为 17.98%和 26.97%，全年变动较为平稳。

3. 风险应对策略

（1）在固定收益投资方面，近期受货币政策转松刺激，债券收益率有所下行，未来宏观经济整体呈现货币中性，信用收紧，基本面向上，通胀上行的态势。将综合考虑资产负债期限匹配及流动性等因素，一方面放慢配置节奏，等待债券收益率向上调整的机会进行配置；另一方面也可选择性性价比较高的一级市场或其他兼顾信用与收益的配置。

（2）在上市权益投资方面，关注优质行业和结构性机会，在配置上注重安全边际，自下而上寻找业绩改善、估值合理、在市场调整时具有一定防御属性的个股进行配置。

（3）在股权投资方面，在满足偿付能力充足率及大类资产比例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协同公司背景优势，寻找价值投资项目，加强地区合作，发挥区域优势。同时强化投后管理，持续追踪底层项目退出情况及潜在风险状况。

（4）在制度流程方面，2020 年公司修订了《投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股票投资业务管理制度》、《投资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制度及各投资条线相关细则，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投资审批流程的通知》，持续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印发《投资后评估实施细则（试行）》，强化投资项目管理，修订并落实执行《投资止损管理细则》，多措并举控制市场风险。

（二）信用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交易对手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导致保险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公司构建了较为科学合理的信用评级体系与交易对手，针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对不同的交易类别进行限制。公司 2020 年信用风险指标情况如下：

公司存款信用级别 AAA 级占比 0.42%、AA+级占比 99.58%、AA 级占比 0%，前五大银行存款集中度 100%，债券信用级别 AAA 级占比 77.58%、AA+级占比 17.65%、AA 级占比 4.77%，前五大发行人的固定收益产品投资集中度 24.26%，投资单一法人主体占比 2.85%。上述指标在全年持续监测中均在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容忍度之内。

2. 压力情景测试

截至 2020 年底，当信用利差扩大 100BP 和 150BP 时，债券类固定收益资产的市值变动分别为-3.89 亿元和-5.68 亿元，分别占市值的 4.97%和 7.24%，在全年各季度持续监测过程中略有上升，主要原因是整体久期上升，利差扩大对收益率变化的影响也有所上升。

3. 风险应对策略

2020 年，公司通过跟踪市场、定期排查、加强调研等措施，实现了信用风险零发生。2021 年，在市场风险偏好收紧、信用风险爆发预期发酵的大环境下，融资企业发行难度增加，评级机构收紧信用评级尺度，防范信用风险将成为全年的信用投资主线，此外，受疫情影响，企业仍面临较大经营压力，未来信用风险不容忽视，公司将进一步从以下方面着手控制信用风险：

（1）强化市场分析能力

一是加强行业调研，对非标产品持续开展实地调研，对公开市场债券产品有针对性的进行调研；二是加强同业交流，多方面了解企业真实经营及投融资现状，提升信用风险预判能力；三是通过内部学习和外部交流，提升评级人员专业素养，加强信评团队建设。

（2）完善评级方法流程

随着市场上信用风险的上升，为提升内部信用评级结果的准确性，公司结合宏观经济政策变化、重点行业风险特点等方面，不断完善评级方法，针对低资质企业改进评级流程，实行一人主评一人辅评、信评处全体通过的多人评级机制，防范人员操作风险。

（3）加强投后管理

一是密切关注市场上信用事件，加强对持仓产品和交易对手负面舆情的跟踪和排查，重点排查弱资质发行人；二是进行分级管理，对信用级别较低的持仓产品加大跟踪频率；三是跟踪项目情况，针对非标项目保持与项目管理人的交流，掌握项目进展；四是完善应急预案，针对信用风险事件制定有效处理措施。

（三）保险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发生率、赔付率、退保率、费用率等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不利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 2020 年保险风险指标如下：

退保率 13.18%，个人代理人渠道个人业务 13 个月保费继续率 85.52%，个人代理人渠道个人业务 25 个月保费继续率 91.00%，银行保险渠道个人业务 13 个月保费继续率 82.57%，银行保险渠道个人业务 25 个月保费继续率 90.75%，精算可用费用超支率 97.67%，短期险赔付率 70.89%，重疾发生率偏差率-16.36%，死亡率偏差率-78.83%，个人代理人渠道佣金率 23.83%，银行保险渠道手续费率 5.56%（其中价值型业务手续费率 11.52%，规模型业务手续费率 4.59%）。其中个险 13 个月继续率及银保 13 个月继续率较预期偏低、短期险赔付率较预期偏高。

2. 压力情景测试

公司采用敏感性测试分析衡量在其他主要假设不变的情况下，单一假设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对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产生的影响。准备金假设调整经外部审计认定合理。

项目	假设变动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人民币万元）	对寿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人民币万元）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增加/（减少） （人民币万元）	对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影响（百分比） （人民币万元）
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	增加 10%	4,622	0.76%	12,314	22.03%
	减少 10%	(4,403)	(0.72%)	(12,495)	(22.35%)
退保率	增加 10%	(3,956)	(0.65%)	(3,049)	(5.45%)
	减少 10%	4,271	0.70%	3,647	6.52%
折现率	增加 25 个基点	(14,173)	(2.33%)	(9,762)	(17.46%)

	减少 25 个基点	14,926	2.46%	10,608	18.97%
保单维护费用率	增加 10%	2,551	0.42%	3,921	7.01%
	减少 10%	(2,548)	(0.42%)	(3,916)	(7.00%)

注：评估时点原假设下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为负。

假设结果表明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与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保单维护费用率呈正向变动关系，与退保率、折现率呈反向变动关系。长期来看，利率下行趋势和重疾发病率增高趋势将对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费用率产生的影响较小。

3. 风险应对策略

(1) 产品开发和管理方面，公司根据《产品开发管理办法》设计开发恰当的产品条款和条件，控制产品定价风险；加强死亡率、疾病率、退保率等的经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实时调整、改进定价及评估精算假设；通过对死亡率、退保率、费用率等的压力测试监控保险风险。

(2) 费用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业务费用政策，细化渠道、机构费用管理办法，加强日常费用管理，减少不合理费用支出，以确保费用的支出在预算规划之内。

(3) 销售管理方面，公司根据《个险销售人员品质管理办法》、《分支机构银行保险业务品质考核管理规定（试行）》等规定，培养负责任的销售队伍，建立优质的客户服务体系，同时对团险、收展等渠道也建立了《寿险顾问人员基本管理法》、《续期督管基本管理办法》等制度，有效控制销售风险，提升业务品质。

(4) 再保险方面，公司针对高额风险和集中风险，根据不同渠道不同产品类型制定了科学的分保方案，有效稀释和分散风险。

(5) 准备金方面，公司根据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工作流程和内控制度，按照现有准备金评估程序，准确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与未决赔款准备金，保证其充足性。

(四) 流动性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流动性风险是指保险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及时以合理成本获得充足资金，以支付到期债务或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主要源于保险合同的集中退保、大规模赔付、重大投资损失等。公司流动性风险指标如下：

融资回购比例 7.49%，流动性比率 142.63%，现金流测试情况表已按偿二代要求报送，在公司整体流动性风险容忍度之内。

2020 年流动性应急触发信号调整为：1、单笔赔付超过 500 万元；2、单一账户 3 日赔付、退保、满期给付合计超过 1 亿元；3、单一账户每日现金流出超过 3000 万元；4、公司发生挤兑事件；5、其他金融机构出现系统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静态监测数据健康。本年度发生过轻度突发事件，均为触发自定信号，根据流动性应急计划，已立即向流动性风险执行小组报告，启动流动性应急预案，最终以财务支付方式解决完毕，未发生公司级别流动性风险事件。

2. 压力情景测试

公司按监管偿付能力报告中关于现金流压力测试的标准进行情景测试，包括基本情景和压力情景下的测试，通过压力测试对未来一段时间内的流动性风险进行预测和评价。流动性覆盖率受优质流动资产和未来一个季度内净现金流影响，分别呈正相关和负相关关系。测试表明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 1）下降主要因素是未来净现金流增加约 0.99 亿元，公司整体流动性覆盖率（压力情景 2）下降主要因素是未来净现金流增加约 1.27 亿元，均在可控范围内，流动性风险短期内不会成为主要风险。

指标名称	本年度末数
------	-------

综合流动比率（3 个月内）	529.69%
综合流动比率（1 年内）	165.92%
综合流动比率（1-3 年内）	182.55%
综合流动比率（3-5 年内）	92.77%
综合流动比率（5 年以上）	29.39%
流动性覆盖率-公司整体（压力情景 1）	1425.93%
流动性覆盖率-公司整体（压力情景 2）	1454.78%

3. 风险应对策略

（1）公司成立流动性防控领导小组，加强领导，增强公司流动性防范的前瞻性、有效性、针对性，严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2）健全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和指标监测预警处置，加强对流动性风险的评估分析与报告；

（3）制定《退保风险监测实施细则》，建立退保风险监测工作机制，每月监测产品销售集中度和机构、销售人员退保情况；

（4）加强流动性应急计划管理，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时调整流动性风险应急的触发信号，积极防范流动性危机，妥善开展危机处置工作。

（五）操作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公司操作风险指标如下：

亿元标准保费违规指数 0，亿元标准保费的监管处罚率 0%，信息安全事件次数 0 次，欺诈案件占比 0%，犹豫期电话回访成功率 99.75%，亿元保费投诉量 1.18，在公司整体操作风险容忍度之内。

2. 风险应对策略

（1）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保险欺诈风险管理办法》、《风险综合评级信息和数据报送实施办法》等系列制度；

（2）加强与内部控制管理的协同，采用事前操作风险自评估、事中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事后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库处置的方式，准确识别、评估和处置操作风险；

（3）开展销售行为、运营服务、资金运用等专项检查，及早发现机构、条线风险隐患，与相关机构、职能部门商讨整改措施并督导其按时完成。

（六）战略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战略风险指标如下：偿付能力充足率 205.17%，5 年期以下两全保险产品占比 0%，在公司整体战略风险容忍度之内。

2. 风险应对策略

目前公司处于高质量发展转型攻坚突破的关键时期，未来公司业务和机构发展仍将面临较大挑战，必须持续重视战略风险管理，有效预防战略风险事件发生。

（1）修订完善公司发展规划。随着外部环境的不断变化以及公司转型发展的不断深入，公司将准确研判宏观经济走向、监管政策形势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等，结合公司资源禀赋、发展现状，认真修订完善发展规划。

(2) 优化升级业务增长模式。大力推动以销售队伍产能和收入提升为核心的业务增长新模式的建设。一是实施“中心城市腾飞计划”，以寿险顾问作为城市营销的主力军，为公司大个险营销改革探路。深化个险业务转型升级，激发队伍长期活力，促进队伍质态提升、能力提升、收入提升。二是突出银保渠道价值创造，努力实现银保渠道为公司“创造保费、创造价值、创造费用、创造利润”的目标。三是提升团险专业化经营能力，深化团险渠道定位内涵，发挥优势，积极参与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四是深化收展特色经营模式，始终秉承“续期+展业”双轮驱动模式，实现有价值、有品质、可持续发展。

(3) 持续提升价值转型质量。一是坚定不移地走“创新引领”“高效低耗”“协同共享”的高质量发展之路。以客户为中心、市场为准绳、人才为根本，整合资源、系统推进，努力实现经营效率的显著提升和经营品质的持续改善。二是以“科技创新、降本增效”为抓手，培育做强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全面推动传统业务领域转型升级，重点围绕机构经营、渠道发展、产品研发、客户服务、队伍优化、流程增效等集中发力深化改革，尽快实现根本性突破。加快布局医养产业，构筑发展新支点，培育发展新引擎，拓展发展新空间。

(七) 声誉风险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保险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利益相关方对保险公司负面评价，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风险限额方案设置重大舆情指标对声誉风险加以管理。2020 年度公司舆情情况较好，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

2. 风险应对策略

(1) 继续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工作，公司建有舆情监控系统，全面监测公司的舆情信息，随时掌握公司舆论情况，每月出具舆情报告，关注、分析与公司相关、行业相关、重大事项相关等正面、负面、敏感事件和传播情况；

(2) 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严格按照《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每季度开展声誉风险的事前评估、监测和报告工作，并加强与各部门、机构的联动处理，及时回应和解决客户合理诉求；

(3) 建立声誉事件分级机制，持续完善声誉风险应对预案，制定重点领域的声誉风险应急预案，提高声誉事件的处置和应对能力；

(4) 重视品牌形象建设，积极保持与各级新闻媒体的日常沟通联系，开展与主要媒体的宣传合作，经常性赞助和承保服务各类大型体育文化活动，积极开展各种公益慈善活动等，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社会形象和品牌美誉度，持续扩大行业品牌影响力。

五、产品经营信息

1. 公司保险保费收入前五名的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原保险保费收入	退保金
1	东吴恒瑞两全保险	银保	67,712.40	768.65
2	东吴城乡居民大病团体医疗保险 A 款	健康险	65,179.97	0
3	东吴稳得利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保	34,080.80	2,557.83
4	东吴盛朗康顺重大疾病保险（2018）	个险	30,662.38	345.03
5	东吴至尊宝增额终身寿险	银保	28,417.50	643.15

2. 公司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前三名的产品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产品名称	主要销售渠道	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	本年退保
1	东吴恒鑫两全保险（万能型）	银保	157,976.70	1,828.15
2	东吴附加金账户年金保险（万能型）	个险	78,804.77	63,470.93
3	东吴团体年金保险（分红型）	团险	21,663.49	1,870.33

3. 公司没有投连险业务。

六、偿付能力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资本	417,133	371,101
最低资本	203,309	182,809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13,824	188,29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5.17%	203.0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13,824	188,29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05.17%	203.00%

公司整体偿付能力充足率处于监管红线 100%、公司预警值 150%以上，较上一年提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偿付能力管理力度，提升资产负债匹配水平，定期进行监测、预警，确保偿付能力充足率稳中有升。

七、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公司根据银保监会发布的《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构建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完善管理流程，在董事会下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来统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工作，并在委员会下设立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报告期内，本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主要为：保险业务、保险代理业务和资金运用业务等。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构架健全，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识别、审议、披露、报告合法合规。具体关联交易信息，请查询公司官网：<http://www.soochowlife.net/eportal/ui?pageId=363311>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领导公司构建了完整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织架构。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研究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指导和督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保险消费事务工作委员会及工作小组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制度的制定与完善，协调资源，促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落到实处。公司自上而下明确任务分工、责任到人、层层分解、逐级落实，确保消保工作顺利开展。

公司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框架和相关内容，形成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根本保障。《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保险消费投诉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了保险产品和服务行为以及公司在投诉处理、客户回访、销售行为、销售行为可回溯管理等方面的工作，健全了考核机制，提升保险消费者保险意识及风险识别能力。

公司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教育力度，积极做好风险防范工作，充分保障客户知情权。公司建立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机制，主动将基本信息、财务会计信息、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风险管理状况信息、保险产品经营信息、偿付能力信息、重大关联交易信息、重大事项信息等在公司官网、行业协会网站和中国银行保险报进行信息披露。公司组织开展“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围绕“提升服务意识、提高消费者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消费维权主题，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创新宣传思路，将“3·15”教育宣传系列活动从线下向线上迁移和拓展，累计触及消费者逾 35 万人次。公司组织开展“7·8 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紧紧围绕“同心同行、我们在一起”主题，总分公司全员行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普及保险知识、凝聚行业共识，倾听公众心声，激发保险从业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展示积极向上的保险行业形象。

九、其他信息

无。